

中共豫章师范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组发〔2026〕3号

关于开展普通党员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培训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离退休直属党支部：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根据《中共南昌市委组织部、南昌市委宣传部、南昌市委党校（市行政学院）关于开展乡科级以上干部、党员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培训的通知》（洪组字〔2026〕5号）和学校工作安排，现就做好普通党员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培训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为引导全校科级以下党员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全会精神，系统理解全会关于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战略部署和任务要求，全面把握全会关于教育改革发展的新部署新要求，推动教育系统更好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切实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为加速推进学校申硕更名、应用转型凝聚智慧、汇聚合力。

二、培训对象

科级（不含）以下普通党员

三、培训时间

2026 年 3 月至 2026 年 5 月底

四、培训方式

各基层党支部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以个人自学和有组织的、集中的学习方式进行。

五、培训内容

集中学习研讨不少于 2 个半天，完成 3 次视频课程学习和 1 次专题研讨。

1. 3 次视频课程内容为：

（1）《“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重大原则和根本保证》

（2）《“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任务》

（3）《普通党员学网懂网用网》

注：视频（1）（2）在共产党员网、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网上党校”、中国干部网络学院、“学习强国”等网络平台发布；视频（3）在江西干部网络学院平台发布。

2. 开展1次专题研讨。围绕“教育强国豫章何为 转型申硕怎么干”研讨主题，结合学校发展、自身工作，谈感想体会、谈思路打算。

六、有关要求

1. 提高政治站位。各基层党委（党总支）要高度重视，将此次培训作为重要政治任务，以党支部为单位，认真组织落实。党支部书记要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抓好各项培训工作，组织党员全员参与培训学习。

2. 注重学用结合。围绕学校发展和学院工作实际开展研讨，形成推动工作的思路举措。

3. 按时材料报送。以党支部为单位形成培训学习情况报告，基层党委（党总支）汇总，于2026年5月29日前，将党员培训情况报告发至邮箱：66923547@qq.com。

中共豫章师范学院委员会组织部

2026年5月2日



